

A 类

公开

陕西省财政厅

陕财办案〔2025〕92号

签发人：常艳玲

陕西省财政厅对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144号建议的答复函

张智芳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建设地方性高校高水平科研团队的建议》（第144号）收悉。经研究，现就涉及财政事项答复如下：

科技创新靠人才，人才培养靠教育，教育、科技、人才内在一致、相互支撑，高水平科研团队是建设高水平大学的重要因素。近年来，省财政厅聚焦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重大规划、重大政策和重大项目等方面，以支持高校“双一流”建设为载体，以建设高水平科研团队为重点，科学统筹资金，持续加大投入，全

力支持提升我省高校科研团队整体水平，为推动我省高等教育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关于加大财政支持力度的建议

近年来，省财政坚持把支持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作为战略领域予以重点保障，严格落实教育“两个只增不减”和科技投入“只增不减”要求。教育方面，2024年，全省财政教育经费从2020年的998.58亿元增长到1119.08亿元，年均增幅达到2.88%。其中：高等教育支出规模从150.88亿元增长到184.58亿元，年均增幅达到5.16%。2025年，省财政新增资金6亿元，专门用于支持我省高等教育事业发展，为高等教育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财政保障。科技方面，2024年，省财政争取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2.6亿元，较上年增加1.2亿元，增长85.71%；下达省级科技专项资金20.25亿元，较上年增加2.6亿元，增长14.73%，支持加快推进重点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为西安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加速成型起势、秦创原由势转能提供有力财政保障。我们在研究财政支持措施时，将结合您的建议，科学统筹教育资金、科技资金，进一步加大对地方高校科研团队建设的财政投入，聚焦高校科研团队建设，支持高校引进和培养高层次人才，提升科研条件。

二、关于优化人才引进政策的建议

近年来，为不断提升人才引进和保障水平，省财政厅通过统筹现有教育、人才、国资、科技方面专项资金以及预算新增安排

等方式，设立了1亿元秦创原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项目资金，采取“财政支持+单位配套”方式支持引进了252名各类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人才。聚焦重点领域和重点产业高层次人才培育需要，支持高校和企业各类人才跨学科、跨行业、跨领域、跨单位开展协同创新，下达6000万元支持组建200支行业领先的秦创原“科学家+工程师”队伍，协力攻克技术难题、促进成果转化，促进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我们在研究人才引进政策时，将结合您的建议，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支持鼓励高校进一步优化完善引才育才政策措施，支持高校与科研机构深入合作，不断提高科研人才培养质量。

三、关于加强科研平台建设的建议

2021年，省政府印发《优化创新创业生态着力提升技术成果转化能力行动方案（2021—2023年）》，省财政每年安排2亿元，支持高校开展科研攻关、创新基地平台建设以及人才培养、孵化载体建设。同时，省财政积极发挥重大科创平台支撑作用，2024年下达资金3亿元，全力支持空天动力等5个陕西实验室建设，以奖代补支持31个全国重点实验室完成重组，新建3个全国重点实验室，成功创建国家先进稀有金属材料技术创新中心，加快培育攻坚硬核力量，实现了更多“0”到“1”的原创性突破。我们将结合您的建议，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和我省重点产业链，支持地方性高校建设高水平科研平台，为科研团队营造良好的科研环境和实验设施。

四、关于完善科研评价体系的建议

2022年，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改革完善省级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实施意见》（陕政办发〔2022〕3号），明确要求健全科研绩效管理机制，项目管理部门要进一步强化绩效导向，从重过程向重结果转变，加强分类绩效评价。加强审计监督、财会监督与日常监督的贯通协调，增强监督合力，加强事中事后监管。2024年，省财政组织开展高校技术成果转化奖补重点绩效评价，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高校专项资金分配进行挂钩，真正实现实现“预算有目标、执行有监控、完成有评价、结果有运用”的全链条绩效管理机制，全面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们将积极采纳您的建议，不断建立完善科学合理的科研评价体系，结合高校科研创新的特征，优化完善绩效评价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升我省高等教育事业发展整体水平。

感谢您提出的宝贵意见建议，希望您今后继续关心和支持财政工作。



（联系人：刘程涛 电话：029-68936534）